

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流动资金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预期收益的保本型投资理财产品，不得进行境内外证券投资或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在前述资金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闲置流动资金。

（五）授权有效期

自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在上述授权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秘书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处理公司使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的一切事

务。

（六）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流动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对理财产品加强风险控制 and 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流动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三、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1年10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董事会审批权限，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11 日